



9.16
FRIDAY
彼得前書
3:1-11

因為，從前那些仰望上帝的聖潔婦女也都以服從丈夫來妝飾自己。莎拉也是這樣；她服從亞伯拉罕，稱呼他「主人」。你們有好行為，不畏懼什麼，你們就都是莎拉的女兒了。同樣，作丈夫的，你們跟妻子一同生活，也應該體貼她們在性別上比較軟弱。要尊重她們，因為她們跟你們一樣都要領受上帝所賜的新生命。能夠這樣，你們的禱告就不至於受阻礙。（彼前3:5-7）

領受新生命

本段經文指導作妻子的內容，顯然比指導丈夫的內容還多。基督徒的丈夫不是沒有責任，他們被要求尊重和體貼妻子，雖然理由是因為「女性比較軟弱」、「否則，祈禱會受到阻礙」，帶有偏見的內容，但作者也強調，女性跟男性一樣都「要領受上主所賜的新生命」（彼前3:7）。

在那個時代，身為女性在婚姻關係中沒有什麼地位，妻子的處境雖比奴隸的處境好，但沒有太多自由，在家庭與經濟上也很難擁有主導權。基於社會處境與無奈，彼得前書勉勵身為妻子的基督徒，努力成為符合當時社會期待的妻子，以感化非基督徒的丈夫。我們知道當時的權力背景後，就不難理解這樣的教導反而是在保護女性。

現在的台灣的性平環境進步許多，婚姻也不再是女性唯一的人生倚賴，但這不代表平權已經完全的落實，我們要繼續檢視是否仍有父權宰制的狀況出現在教會的教導中。而針對伴侶相處，我們仍應鼓勵，無論性別都應該追求健康的溝通、體貼彼此的軟弱，而且尊重對方的生命與自由。

星中幸福人生婚姻講座 表達感覺先於表達看法



七星中會婚姻部4月23日在濟南教會舉辦「幸福人生婚姻講座」，主題為「在主愛中成長的婚姻關係」，由王國隆、賴瑪俐夫婦主講。（新聞全文內容請至TCNN閱讀）

創造生命的上主，求祢使我能體貼和尊重他人，無關乎性別或任何背景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